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/T 26371—2020
代替 GB/T 26371—2010

过氧化物类消毒液卫生要求

Hygienic requirements for peroxide disinfectants

2020-06-02 发布

2020-12-01 实施

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
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按照 GB/T 1.1—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标准代替 GB/T 26371—2010《过氧化物类消毒剂卫生标准》。本标准与 GB/T 26371—2010 相比,主要技术变化如下:

- 修改了标准的范围(见第 1 章,2010 年版的第 1 章);
- 修改了规范性引用文件(见第 2 章,2010 年版的第 2 章);
- 修改了部分术语和定义(见第 3 章,2010 年版的第 3 章);
- 修改了原料冰乙酸的要求(见第 4 章,2010 年版的第 4 章);
- 修改了产品有效成分含量指标、产品稳定性指标(见第 5 章,2010 年版的 5.2);
- 增加了产品 pH 值指标、过氧化氢作为黏膜消毒时,铅、砷、汞的指标要求(见 5.2);
- 增加了医疗器械灭菌时杀灭微生物指标(见 5.3);
- 修改了空气消毒杀灭微生物技术要求(见第 5 章,2010 年版的 5.3);
- 修改了应用范围的规定(见第 6 章,2010 年版的第 6 章);
- 增加了使用方法的内容(见第 7 章);
- 增加了标识要求(见第 9 章)。

本标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提出并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:中国人民解放军疾病预防控制中心、黑龙江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、广东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:张文福、帖金凤、林玲、林锦炎、魏秋华、任哲、骆艳燕、王洪敏、朱汉泉、于暝雪、吴鸣、杜武华、王金强、吴刚。

本标准所代替标准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:

- GB/T 26371—2010。

过氧化物类消毒液卫生要求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过氧化物类消毒液的原料要求、技术要求、应用范围、使用方法、包装、运输及贮存、标识要求和检验方法。

本标准适用于过氧化氢、过氧乙酸为主要有效成分的液体消毒剂。

本标准不适用于需要加热、加压、汽化等设备或与器械配套使用的过氧化物类消毒液。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其最新版本(包括所有的修改单)适用于本文件。

GB 190 危险货物包装标志

GB/T 191 包装储运图示标志

GB/T 610 化学试剂 砷测定通用方法

GB/T 1616 工业过氧化氢

GB/T 9728 化学试剂 硫酸盐测定通用方法

GB/T 9735 化学试剂 重金属测定通用方法

GB 15258 化学品安全标签编写规定

GB 15603 常用化学危险品贮存通则

GB 15981 消毒与灭菌效果的评价方法与标准

GB/T 19104 过氧乙酸溶液

GB 19105 过氧乙酸包装要求

GB 19193 疫源地消毒总则

GB 27948 空气消毒剂卫生要求

GB/T 27949 医疗器械消毒剂卫生要求

GB 27952 普通物体表面消毒剂的卫生要求

GB 27953 疫源地消毒剂卫生要求

GB 27954 黏膜消毒剂通用要求

WS/T 367 医疗机构消毒技术规范

WS/T 368 医院空气净化管理规范

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(2015年版)

消毒技术规范(2002年版)[卫生部(卫法监发[2002]282号)]

消毒产品生产企业卫生规范(2009年版)[卫生部(卫监督发[2009]53号)]

危险化学品目录

3 术语和定义

GB/T 19104、GB 15981界定的以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。